

二、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格式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北京市海淀区教育装备资产和财务核算中心的2026年海淀区教育系统校园修缮工程（含急修）设计单位采购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6年海淀区教育系统校园修缮工程（含急修）设计单位采购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北京博宇弘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30人，营业收入为447.42608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52.281305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博宇弘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4月1日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